

爭執起殺機 婦涉揮鎚殺夫



探員在兇案現場檢走大批證物。香港文匯報記者鄭福強攝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鄭福強)粉嶺華明邨昨晚發生倫常命案。一對中年夫婦在寓所內因事發生激烈爭執，有人疑失去理性，竟取來鐵鎚揮舞，丈夫慘遭撲爆頭，當場重創昏迷，救護員接報趕至證實事主已當場死亡。有人初時聲稱剛回家揭發命案，但口供錯漏百出，終涉兇殺案被警方拘捕。警方夜封鎖現場蒐集證物，並調查命案內情。

街坊：一家有禮貌會打招呼

釀成倫常命案現場為粉嶺華明邨耀明樓25樓一單位，現場消息稱，上址為一個普通家庭，其中夫婦分別姓張53歲及劉44歲，並育有子女。街坊透露，甚少聽聞該對夫婦有爭執，一家人亦有禮貌，但平時出入只打招呼，故對其家庭背景知之甚少。

事發於昨晚8時45分，據知當時子女均不在家，2夫婦在客廳突發生激烈口角，並發生推撞，期間疑有人失去理性，發狂隨手執起一柄鐵鎚亂揮，丈夫一度用手擋格，但終被重擊頭部至頭顱破裂，鮮血腦漿四濺，重傷昏迷倒在客廳地上。事後，有人致電告知親友代為報警，警方接報指單位有人受傷，立即派人上樓查看，並通知救護車到場。救護員入屋時，發現男戶主倒臥血泊中，頭部多處遭重擊，經檢查證實已當場死亡，毋須送院，交警方處理。警員向其妻了解，有人一度表示外出返家，已發現丈夫倒臥血泊中。但警員發覺其神情有異，嚴嚴詞盤問，有人終承認涉案，立即被警方拘捕帶署查。探員及鑑科人員至今日凌晨仍在單位內蒐證，死者遺體送殮房檢驗死因。案件交由大埔警區刑事偵緝隊跟進。



警員到香港大學宿舍地盤爆竊案現場調查。

港大宿舍地盤 被偷值百萬電線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溫瑞麟)香港大學位於西環龍華街一個興建研究生宿舍的建築地盤，昨晨發現遭爆竊，270卷總值100萬元的電線被人盜去，西區警區刑事調查隊已接手調查，暫無人被捕。將興建港大研究生宿舍的龍華街2號建築地盤，2009年開始動工，宿舍將包括4幢22至25層高的樓宇，提供1,800個宿位。宿舍預計於2012至2013學年啟用，屆時港大的宿位將增加約一半，而目前地盤已興建至20多層高。

臨時儲室門鎖被撬毀

昨日上午11時許，有工人返回地盤如常開工時，發現一個用作擺放建築材料及器材的臨時儲室門鎖被撬毀，室內大批電線不翼而飛，遂通知36歲姓盧職員報警。警員到場調查後，證實共有270卷總值100萬元的電線被人盜去，不排除竊匪於凌晨至天光前摸黑潛入地盤犯案，因被盜電線數量龐大，相信匪徒配備車輛犯案。

IT男疑唐樓逼口交 口罩漢涉屋邨熊抱少女

專挑幼女非禮 2色魔同日落網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蔣焯文、杜法祖)一名任職IT業的變態色魔，涉於2個月前在深水埗區以利刀挾持年僅13歲女童上唐樓天台非禮，威逼對方替其口交及手淫，重案組探員經深入調查，昨終在黃大仙一公屋單位，將涉案色魔拘捕。而近月肆虐上水清河邨，至少涉及5宗非禮女童案的變態色魔，湊巧地亦於昨日在邨內住所落網，2名變態色魔將通宵扣查，並追查有否干犯其他同類風化案。



涉深水埗侵犯女童色魔被捕時打扮斯文。電視圖片

圖姦女童 手機鈴聲嚇退

深水埗區非禮女童案發生於6月22日下午3時許，身穿校服的13歲女學生放學後返回居住的唐樓時，在梯間遭一名尾隨男子以摺刀指嚇，再挾持上天台，期間男子強逼女生替他口交及手淫。當色魔企圖強姦女生時，女童母親疑遲遲未見女兒返家，遂致電其手機，色魔被鈴聲所嚇，始逃離現場，女童母親獲悉事件大驚報警，事後陪同女兒送院檢驗。

邨內樓樓一單位搜查，當場拘捕一名24歲男子，並檢走一批證物，包括一部電腦及一把雨傘等。現場消息稱，涉案男子是一名IT從業員，被捕時身穿筆挺西裝，正準備外出上班。

11歲女被鴨嘴帽色魔非禮

另一方面，弄得上水清河邨內婦女人心惶惶的色魔，更至少涉及該邨3個月內5宗非禮案，其中在6月，先有1名女學生在清譽樓遭一名戴鴨嘴帽及口罩的色魔從後熊抱非禮。同月下旬，邨內再有一名少女被類似手法非禮。另有一名11歲女童早前在邨內公眾地方，被一名陌生男子毛手毛腳大肆非禮，她事後不告訴家人，至上月17日，才向上門探訪的社

工透露經過，報警調查。由於邨內接連發生手法相似非禮事件，警方不排除是同一名變態色魔所為，將5宗案件合併，交由大埔警區刑事調查隊跟進，探員向各受害少女了解色魔衣着外貌後，再翻查各公屋大廈的閉路電視錄影，終鎖定目標疑人，昨晨掩至邨內一單位，將一名懷疑涉案的27歲男子拘捕，並檢走一批證物。警方相信邨內可能尚有受害女子未有報警，呼籲她們及可提供資料的市民，盡快致電3661 3700與警方聯絡。

探員搜證2月 黃大仙擒IT男

深水埗警區第1隊探員接手案件後，經2個月鏗而不捨調查，昨晨8時許在張志宗高級督察率領下，掩至黃大仙竹園北

羅力威唱片監製涉偷器材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杜法祖)油麻地南京街一間陳奕迅等多位歌星常光顧兼錄歌的錄音室，昨晚揭發部分小型錄音器材不翼而飛，警方到場調查，將在場一名娛圈人士拘捕帶署調查；消息稱，疑人報稱為新晉人氣歌手羅力威的唱片監製。



羅力威男助手涉嫌在錄音室偷竊被捕。

「星級」錄音室陳奕迅常客

該間「星級」錄音室，為樂壇中人經營，設於南京街22至28號一幢商業大廈某室，據悉不少歌星如陳奕迅等，也是該處常客。消息稱，失竊的為價值6萬的咪高峰。昨日傍晚錄音室職員報案，指一批音響器材不翼而飛。探員到場調查，至晚上近10時，拘捕一名姓方48歲男子，以黑布蒙頭押返警署。消息指，被捕人士聲稱為新晉男歌手羅力威的唱片監製。羅力威年前參加亞視第一屆亞洲星光大道歌唱比賽，奪得冠軍打入娛樂圈，正密鑼緊鼓準備出唱片。有傳媒聯絡羅力威及其經理人欲了解事件，但至截稿時仍未收到有關回應。

拒付裝修費尾數 救護隊目涉恐嚇下屬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杜法祖)下月將退休的一名消防救護隊隊目，委託下屬統籌裝修其近2千呎豪宅後，欠下8萬元裝修費餘額，竟恐嚇下屬若再追債，將使他「冇得升」甚至「冇得撈」，被廉署控以一項勒索罪，案件昨日開審。庭上更披露，被告妻子曾取出自撰合約，要求事主永久保養其家宅。55歲的被告譚德龍，1982年加入消防處，現正休假，將於今年9月正式退休。

事主譚謙卿昨於庭上供時表示，認識被告20多年，曾在旺角救護站一起共事。他閒時喜歡閱讀有關裝修、設計的書籍，亦會替自己家居裝修。2008年5至6月期間，被告要求他介紹師傅裝修其位於亞答街、面積達1,800多呎的住宅，他初時推卻，但被告其後埋怨他「你幫其他同事，又唔幫我」，事主遂答允協助。被告表示不信任裝修工人，希望透過事主代為支付裝修費。事主於是替被告支付了40萬元裝修費，但被告卻只歸還32萬元，並以「油漆做得唔好，欄杆生銹，雲石花咗」為由，拒絕再付款。

欠8萬未付 稱再追債「冇得撈」

事主曾數次口頭追債，但被告一直以「冇得撈」為藉口推搪，事主唯有「執手尾」幫忙維修家居，但發現「做極都做唔完」。至2009年11月，事主再要求還錢，被告卻恐嚇他說：「如果你再提，我就令你冇得

升，仲有可能令你冇得撈。」

被告妻向上級投訴私下兼職

當時事主任職救護隊目，該年的評核報告各項表現均為「優」，正申請晉升為消防總隊目。雖然事主並非被告的直屬下屬，但知道被告認識不少「大Sir」，擔心影響晉升機會，因此不敢和他正面衝突。2個月後上級告知事主有人投訴他私下兼職裝修，其後事主得知投訴者是被告的妻子。事主於是聯絡他們，被告卻責罵他「唔好再打電話來騷擾我」而被告妻子則回應：「問屋仲有好多嘢未做」，暗示事主裝修工作尚未完成。去年一月底，事主偕同2位朋友約被告於九龍城龍苑酒家飲茶，但只有被告妻子赴約。席間被告妻子取出一份文件，上面羅列了12項裝修問題，其中房門、電腦桌等是之前從沒有向事主提過的，又要求事主簽名，要他一世保養其家宅。事主認為非常不合理，拒絕簽署。

被告妻子事後打電話給事主，指需花費10萬元才可維修該12項問題，要求他負責。事主為求被告妻子能夠撤銷對他的投訴，遂協助她再找其他裝修師傅報價，奈何當時接近農曆新年未能成事。直至去年3月，上司通知事主即將就該投訴展開調查，他有感前途盡毀，認為任何投訴都會影響其晉升機會及工作誠信，「做落去都唔開心」決定申請提早退休。案件於9月1日續審。

的哥開車忘「落旗」 乘客拒付差額互毆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杜法祖)九龍塘清晨發生的士司機與乘客為車資衝突事件。一名的士司機在油麻地接載乘客前往九龍塘，中途始發覺忘記「落旗」(啟動計程咪錶)計算車資，抵目的地後乘客不肯按咪錶支付車資，拒付未「落旗」前10多萬元差額，雙方因此爆發衝突。按法例規定，任何營運的士均需按收費表收取車資。被捕的士司機姓劉(56歲)，涉嫌襲擊及刑事恐嚇；男乘客姓李(35歲)(見圖)，涉襲擊致造成實際身體傷害罪名，2人分別頭、面及手腳受傷，送院治理後同被帶署調查。事發昨清晨5時許，劉駕的士在油麻地文英街接載李



前往九龍塘馬可尼道，現場消息稱，疑有人大意於開車時忘記「落旗」計算車資，中途始發覺補回。當抵達馬可尼道8至10號碧麗閣對開目的地時，咪錶顯示車資為30多元，如計回未「落旗」前車資，總數約為50多元，劉於是向乘客收取該筆車資總數，但乘客堅持只按咪錶支付車資，並隨即落車離去。有人心有不甘，遂落車向乘客討回10多元車資差額，但對方拒絕，雙方因此爆發爭執繼而動武，結果兩敗俱傷，警方接報到場將2人拘捕，並召救護車將2人送院救治。汽車交通運輸業總工會之士司機分會主任杜榮棠稱，根據其經驗，由尖沙咀往九龍塘車資大約需50餘元。不過，運輸署規定的士司機只能按照收費表收取車資，故司機自己忘記落旗，屬自己「失職」，若乘客不肯繳付全數，也無可厚非。運輸署亦表示，法例規定任何營運的士均需按錶收取車資。至於有個別司機因特別情況與乘客爭拗車資，這可能需要執法人員引用恰當法例處理。

蒲吧爭執認誤殺 美籍教師囚10年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杜法祖)29歲美籍華裔小學教師去年蒲吧後，以刀捅斃陌生男子兼刺傷初識友人，早前承認誤殺罪及蓄意傷人罪。法官稱許被告醉心教育，本有大好前途，但當晚與人爭執時選擇拔刀反抗，終釀成1死1重傷血案，昨判他入獄10年。

妻聞判哭成淚人

被告周健華(洋名JOW Gannon Walter Sutter)聞判後搖頭嘆息，其年輕妻子更哭成淚人。案情指，被告去年8月18日於尖沙咀諾士佛臺一間酒吧參加派對後，在街頭與人爭執，混戰中先用刀捅死相信是前來勸阻的張健龍(24歲)，再把同行友人王永耀(28歲)當成敵方，猛刺其3刀，王送院時一度命危。

王永耀現於髮廊工作，法官昨判刑時披露，指王事隔1年仍未完全康復，因傷及腎臟，小便比以前頻密，也不能跑步和搬重物。法醫於死者張健龍血液內驗出藥物「藍精靈」，辯方稱可能死者受藥物影響下先挑釁被告，但法官指根本沒有證人目睹，不接納此說法，又表示死者胞姐去信法庭，透露家人飽受喪弟之痛。

法官指出，被告當晚雖非先撩人者，今次犯案亦與他過往良好品格不符，但他在緊張關頭選擇拔刀，乃本案加刑因素。法官續指，雖然誤殺及傷人2罪於同時發生，但被告指向死者後，原有機會離開現場免再釀悲劇，但他卻未有這樣做，反把友人當成敵方而再捅3刀，法官決定2罪刑期大部分分期執行，最終判囚10年。

海灘女屍案 交歡後行兇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杜法祖)荃灣青龍灣海灘女屍案中，涉案巴基斯坦漢被控謀殺罪，昨於荃灣裁判法院提堂，暫毋須答辯。控方指被告在警方警誡時承認殺人，又稱死者是魔鬼。法官將被告押押至9月5日再訊，以待索閱2份精神科報告。

巴漢認殺人還押再訊

巴裔被告Tahir Nawcz(38歲)，個子不高，滿臉鬚鬚，昨日身穿綠色T恤，戴一副金屬框眼鏡。他涉於本月18日，在屯門青山公路44號近天后廟的海邊，殺害南亞裔女子Shazia。控方案情指出，被告與死者本為夫妻，事發當晚2人在現場沙灘交歡後，被告用生果刀割死者頸部，對方極力掙扎，他再以手機充電器的電線將其勒死，最後將兇器及屍體拋海。警方接報調查後，在女死者家中拘捕被告。他在警誡下承認殺人，稱死者是魔鬼。辯方則在庭上投訴警方3度毆打被告，一次在被告寓所，兩次在警署。

男子便利店購物 遭刀煞伏擊斬傷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杜法祖)何民田愛民邨商場昨凌晨發生斬人血案，一名中年男子購物時遭2名惡煞伏擊揮刀狂斬，手脚均被斬傷，2惡煞兇後登上游擊私家車逃去無蹤，警方正調查兇徒動機，不排除涉及尋仇。被斬傷男子姓李，31歲，送院救治幸無性命之虞。警方正通緝2名年約25至30歲兇徒歸案。

事主手腳中刀 2惡煞逃逸

事發昨凌晨1時許，李身穿波衫短褲，獨自前往何民田愛民邨商場地下一間便利店購物，離開時甫出店門，即有2名手持利刀大漢從附近一輛私家車下車衝至，不由分說即揮刀狂斬，李閃避不及右臂及左腳中刀流血，2大漢兇後不敢久留，即時跳回私家車絕塵逃去。

李負傷自行報警求救，由一名聞訊趕抵現場的男友人陪同送院，警封鎖現場蒐證，在地上發現相信是傷者遺下血漬。並根據目擊者提供資料，兜該輛在逃可疑私家車，但無所獲。